

A

可以公开

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连市监办复〔2025〕82号

签发人：邹 潇

对市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 第44093号提案的答复

许鹏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销售环节农产品质量监管的提案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连云港市市场监管局严格落实“四个最严”要求，始终坚持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“三前三后”部门职责分工，做好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、零售市场或者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后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。以农批市场、集贸市场和肉菜超市为重心，不断强化日常监督执法，努力创新监管举措，以实际行动推动销售领域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水平，近年来，全市未发生市场流通领域重大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。

在制度建设方面，强化准入衔接与市场规范。2021年在省

内率先出台《连云港市农贸市场管理条例》，明确市场开办者、经营者责任。2024 年推动市政府出台《关于加强连云港市农贸市场规范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，建立联席会议制度，明晰 11 个部门职责。商务部门以市政府办名义出台了《连云港市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工作方案》，对市区 31 个标准化菜市场升级改造，对新建菜市场提升至商超化建设标准。强化准入准出衔接。联合农业农村部门印发文件，在全市全面推广试行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。督促农批市场落实准入要求，优先采购附具合格证产品，建立不合格产品退出机制。

在压实主体责任方面，连续多年开展专项行动（如 2021 年“拉高线”行动），推动农批市场实现入场销售者建档率、快检体系建设率、自查报告率“三个 100%”。严格落实市场监管总局《规定》，督促市场配备食品安全总监和食品安全员，签订质量安全协议。对主体责任落实不力的市场主办方开展行政约谈并责令整改。同时，不断强化风险防控，提升监管靶向性与有效性。将食用农产品抽检列为年度重点，2024 年抽检 5887 批次（不合格 484 批次，立案 490 件），2025 年 1-5 月抽检 1460 批次（不合格 96 批次，立案 110 件）。持续投入提升快检能力，全市快检批次从 2017 年 8010 批次增至 2024 年 26.65 万批次。连云港农副产品批发市场 2024 年快检 10.3 万批次，2025 年 1-5 月快检 4.87 万批次，有效发挥市场准入“防火墙”作用。

在品种整治方面，重点开展了肉类安全整治，2024 年开展专项整治，严查来源不明、未经检疫或不合格肉品，立案 48 起。

联合农业农村、公安部门执法，捣毁私屠滥宰窝点 5 个，刑事立案 7 起，抓获 32 人。赣榆区跨省联合检查获省局肯定。2025 年会同农业农村部门开展重点问题农产品专项整治，并在系统内部署农贸市场全链条治理（覆盖缺斤短两、以次充好等）。开展“生鲜灯”禁用专项治理，纳入日常监管重点防反弹。公安部门针对农产品等食品源头犯罪，以“昆仑”系列行动为统领，不断强化情报研判，已侦办涉农产品领域犯罪案件 6 起，抓获犯罪嫌疑人 12 名。2023 年我局委托第三方对 20 家农贸市场进行隐患排查和能力评估，围绕入场查验、信息公示等 8 项义务及“生鲜灯”问题“全面体检”，通报整改。2024 年配合省局完成对我市 11 家市场的风险评估，整体结果居全省中上游。

在强化社会共治方面，不断创新智慧监管模式，推动农贸市场设立消费维权服务站，公示“四方”（公安、市监、镇街、主办方）网格员信息及投诉电话。鼓励建设集消费维权、食安指导、合规经营于一体的“三合一”工作站。通过宣传册、讲座、培训等方式，宣贯《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等法律法规。累计投入近百万元，统一制作更换市场内制度、公益广告牌万余块，印制统一销售凭证等。研发推广“连云港市食用农产品市场质量安全追溯系统”（2025 年 5 月上线），通过采集批发商进货、检测、合格证信息生成溯源码，实现下游扫码采购、自动生成流通凭证，简化索证索票流程，降低经营成本，形成“批发-零售-消费”全链条溯源。公众扫码可查商户资质、溯源信息、抽检结果，并可投诉评价，促进社会共治。按照《城区市容和交通秩序规范工作方案》。

城管部门按照“管疏结合，科学疏导”原则，聚焦主要道路沿线、商圈、农贸市场周边等重点区域，持续联合公安和属地，按照《城区市容和交通秩序规范工作方案》开展联合规范整治，探索建立市区占道摊点重点整治区域及网格管理联动机制，进一步明确摊贩疏导点管理和路面巡查执法管理责任。

在今后工作中，我局将认真落实国家相关部署，综合考虑您的建议，进一步强化组织协调，压实各级责任，加强部门联动，健全协作机制。不断压实主体责任，督促市场配齐食安管理人员，落实风险管控要求，做好市场准入环节查验。不断加大监管力度，聚焦重点品种环节，深入排查隐患，确保制度执行到位、问题整改到位、处罚闭环到位。全面做好风险应对，提升舆情敏感性，做到早发现、快处置、稳化解。

衷心感谢您对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！您的建议对我们持续改进工作具有重要意义。欢迎您继续提出宝贵意见。


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2025年7月2日

联系人：常亮

联系电话：13585285873